

本期专报：曹路宝书记、吴庆文市长、潘国强秘书长

领导参阅 专报

第9期（总第37期）

2022年5月19日

苏州太湖书院 苏州太湖智库主办

市管重点新型智库

关于加快提升“苏州制造” 核心竞争力的分析与建议

苏州太湖智库调研组

今年初，我市以“新年第一会”方式，召开数字经济时代产业创新集群大会，全面布局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和全球影响力的产业创新集群。这对于新时期苏州经济的高质量发展至关重要。发展产业创新集群，重在加快提升“苏州制造”的核心竞争力。现提出一些分析与建议，供领导参阅。

一、“苏州制造”走在全国前列，拥有“工业第一城”美誉，但从根本上分析，还是以总量优势为主，如何加快提升核心竞争力是一个突出问题。

应该说，近年来苏州制造业快速发展，规上工业总产值连续多年稳定在3万亿元以上，去年规上工业总产值首次迈上4万亿元新台阶，成为中国工业第一城。然而深入分析，以下问题值得重视。

一是我市规上工业企业平均规模偏小。与北京、上海、深圳、广州、南京、杭州、东莞、宁波、无锡等9个城市比较可以发现，一方面，我市大中型工业企业平均规模偏小。我市大中型工业企业1749家，营收23924.45亿元、平均13.68亿元，税收1705.76亿元、平均0.98亿元，我市在企业数量上（1749家）占据领先优势，仅深圳（1740家）、东莞（1729家）与我市相近；我市营收（23924.45亿元）仅落后于上海（28506.14亿元）和深圳（28308.59亿元）；税收（1705.76亿元）仅落后于北京（4447.72亿元）、南京（2639.45亿元），然而平均营收和平均税收不尽人意。我市平均营收（13.68亿元）落后于北京（34.15亿元）、上海（24.39亿元）、南京（23.24亿元）、深圳（17.27亿元）和无锡（14.35亿元）；我市平均税收（0.98亿元）落后于北京（8.06亿元）、南京（7.21亿元）、宁波（1.64亿元）、杭州（1.60亿元）和上海（1.34亿元）。

十城市大中型工业企业数据比较表

城市	大中型企业	营收（亿元）	平均（亿元）	税收（亿元）	平均（亿元）
苏州	1749	23924.45	13.68	1705.76	0.98
北京	552	18851.21	34.15	4447.72	8.06
上海	1169	28506.14	24.39	1571.41	1.34
深圳	1740	28308.95	17.27		
南京	366	8506.36	23.24	2639.45	7.21
杭州	681	8872.92	13.03	1088.83	1.60
东莞	1729	15800.44	9.14	55.96	0.03
宁波	990	11765.88	11.89	1623.96	1.64
无锡	724	10401.93	14.35	46.95	0.06
广州		14033.95			

二是我市规上工业利润率相对偏低。这是反映工业利润的综合指标，我市 2020 年规上工业利润率 6.00%，而北京（7.67%）、上海（7.23%）、深圳（7.49%）、杭州（7.10%）、宁波（8.81%）均超我市 1 个百分点以上，广州、无锡也分别以 6.90%、6.89% 高于我市。

三是我市高新技术企业中“小微型”占较大比重。我市高新技术企业总量超过 7000 家，数量规模全省第一，但大多为小微型企业，占比达 67.91%，规上高新技术企业仅占 16.03%。至 2019 年底，我市高企期末拥有有效专利 196939 件，其中发明专利仅占 22.53%，39.55% 的高企没有发明专利；44.05% 的高企发明专利在 1 到 9 件，39.55% 的高企没有发明专利；大多数高企的年净利润不到 1 千万元，年创利微小甚至亏损的企业占比 23.3%；我市高

企年实际上缴税费总额 574.02 亿元，企均 823.4 万元，其中三分之二高企不超过 500 万元。

四是我市独角兽企业与发达城市差距明显偏大。创新驱动已成为独角兽的典型特征，一定程度上体现着产业变革的方向，是经济发展最有活力的部分，成为重要的创新型经济发展主体和区域科技创新推动的重要力量。然而我市这方面不尽人意，目前独角兽企业共有 5 家，与其它城市相比差距很大，北京 88 家，上海 52 家，深圳 21 家，杭州 26 家，广州 13 家，南京 13 家；从 2020 年新晋和潜在独角兽企业情况看，我市共 39 家，而北京达 117 家，上海 84 家，均远超我市。

二、经过多年发展，我市一批“顶天立地”的规模优势企业正加快崛起，进入全国、全球排名，但结构性矛盾突出，深层次反映了企业核心竞争力亟待增强的问题。

最近几年，我市一批工业企业入围全国乃至世界排名榜单，纵向看呈数量增多、位次跃升之势。去年我市沙钢、恒力、盛虹等 3 家企业入围《财富》世界 500 强，占全省总数四分之三，比 2016 年增加 2 家，沙钢集团连续 13 年入围，去年排名 308 位，比上年递升 43 位；恒力集团 2017 年入围，去年排名大幅上升，首次进入百强阵营，列第 67 位；盛虹集团去年再次上榜，排名 311 位，较上年首次上榜跃升了 144 位。28 家企业入围“2020 中国制造业民营企业 500 强”，上榜数全国城市第一，比上年增加 2 家，恒力集团居第 3 位，沙钢集团居第 9 位。26 家企业入围“2020

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上榜企业数全国城市第二，恒力集团居第 4 位。10 家企业入围“2020 中国企业 500 强”，入围企业数位居全省第二。10 家企业入围中国品牌价值 500 强，占江苏入围企业的 30%，品牌价值超过 500 亿的有 4 个，恒力集团以品牌价值 906.75 亿元居第 66 位，品牌价值较上年提升 23%，排名较上年提升 9 位。

从入围企业情况看，我市入围全球 500 强企业横向比较差距明显，而入围全国 500 强企业虽占有一定数量优势，但结构性矛盾比较突出。我市入围全球 500 强企业数量偏少，且排名相对靠后。去年我市入围全球 500 强企业情况与北京、上海、深圳、杭州、广州相比差距明显，我市入围 3 家，仅恒力进入百强，而北京达 59 家，进入百强达 18 家；上海 9 家，进入百强 2 家；深圳 8 家，进入百强 3 家；杭州 7 家，进入百强 1 家；广州 5 家，进入百强 1 家。

我市近年来入围全国 500 强企业排名占有一定数量优势，但集中反映出四大结构性矛盾。

一是企业平均营收落差较大。我市入围全国制造业 500 强企业 28 家，进入百强 6 家；与之相比，北京 6 家、进入百强 3 家，深圳 19 家、进入百强 6 家。但我市入围企业平均营收仅为 637.85 亿元，而北京达 1321.61 亿元，深圳达 1071.14 亿元。

二是我市入围企业主要集中在传统行业。从入围全国制造业、民营企业、品牌价值 500 强看，我市基本以纺织化纤、钢铁冶金

等传统行业为主，而北京以计算机通信行业为主，深圳 19 家入围制造业 500 强企业中，有 17 家是计算机通信、汽车制造、医药制造等高科技行业。以全国品牌价值 500 强为例，我市入围 10 家企业，80%集中在纺织、服装、钢铁等行业，平均价值 411.64 亿元，而深圳入围 29 家企业，则以信息技术、通信电子、金融、医药为主，平均价值达 725.62 亿元。

三是头部企业优势不明显。 我市入围全国制造业 500 强的恒力集团营收 5567 亿元（2019 年数据），居第 3 位，而深圳华为控股以 8588.33 亿元营收高居榜首，正威国际以 6138.99 亿元名列第二。我市入围中国品牌价值 500 强的恒力集团居第 66 名，品牌价值 906.75 亿元，而深圳入围企业腾讯、华为分别居第 6、第 8 名，品牌价值分别高达 4287.25、3847.17 亿元。

四是企业梯次结构不均衡。 以中国企业 500 强为例，我市入围企业 10 家，深圳达 25 家，不仅在数量上远超我市，而且在梯次结构上优于我市，深圳营业收入在 500~1000 亿元之间的企业有 10 家，而我市只有 1 家，企业未来营收跨入 1000 亿元的发展潜力明显优于我市。

三、加快提升“苏州制造”的核心竞争力，是一项重大而紧迫的任务，我们必须创新思路理念和发展举措，努力寻求新的更大突破。

1. 切实增强苏州制造业提升发展的紧迫感。 我们认为，苏州制造业要加快提升核心竞争力，首要环节是解放思想，跳出认识

误区。近几年苏州制造业的跨越发展，我们一些同志不同程度显露出一种“满足感”，似乎认为苏州与上海、深圳等大城市可以一比高下，很享受“全国工业第一城”的称号。应该看到，经过改革开放 40 多年的发展，苏州的工业总量、产业结构、竞争实力确实发生了很大跃升，以同上海比较为例，改革开放初期，苏州工业增加值与上海相比，已从 0.05: 1 上升到 0.86: 1，但这仅仅说明一个“量”的变化问题，而从“质”的方面、反映创新集聚的方面，如优势产业、领军企业、高端人才、研发能力等等方面，苏州与上海、深圳相比，差距是不容置疑的。

更深入地分析，苏州进一步加大工业有效投入力度十分紧迫。工业投资决定了未来几年的产出，近两年来，苏州的工业投资总量和增速都是比较领先的，但是纵向看，这种优势正在消减，以与深圳比较为例，苏州近 10 年工业投资大致处于 1500 亿元以上的高位扩张期，深圳从 2013 年不足 500 亿逐渐提升至千亿规模，2014 年突破 500 亿元，2019 年突破 1000 亿元，并呈趋稳增长态势。近 10 年苏州平均增速为 6.5%，深圳为 9.5%，近 5 年苏州平均增速为 5.3%，深圳为 13.0%。在增速差异下，两市工业投资差距从 1400 亿缩小到 450 亿，投资差距正在不断缩小。如何继续稳住增速、加大工业投资的任务十分紧迫。

我们必须有一个清醒的认识，苏州与上海、深圳始终不是“同一等量级”的城市，无论是在城市能级，还是在产业能级、创新能级等方面，苏州的落差是客观存在。更进一步看，苏州与上海、

深圳相比，行政能级也在很大程度上成为提升经济能级、产业能级的重要制约因素。但是这不能成为影响和制约苏州制造业进一步发展的体制障碍，而应该成为我们创新思路、创新机制的改革动力。我们要“淡看”外界的各种排名，而是要看到苏州制造业发展中的隐忧，更深层次看到苏州发展中的“能级短板”，立足苏州发展实际与现实优势，聚焦提升苏州制造的核心竞争力，加快提升“改革能级”、加大改革力度，推动机制创新和政策创新，为苏州制造业的高质量发展赋能。

2. 加快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创新集群。现代产业体系的核心支撑是先进制造业创新集群，培育和拥有世界级先进制造业创新集群是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标志。近年来，上海提出打造全球卓越制造基地，“十四五”时期以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三大先导产业为引领，大力发展电子信息、生命健康、汽车、高端装备、先进材料、时尚消费品六大重点产业，构建 3+6 新型产业体系，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高端产业创新集群。广东提出到加快培育形成电子信息、汽车、智能家电、机器人、绿色石化等五大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加快推动超过 3 万家规上工业企业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实施数字化转型，五年带动 100 万家企业上云用云，实现降本提质增效。

经过 40 多年的发展，苏州制造业的创新集聚、集群化发展优势明显，但不可否认的是，先进制造业创新集聚度还不够高、科技领军企业还不够多，必须突出国际化视野，坚持做强增量和调

优存量并举，强化区域分工、产业集聚，把发展先进制造业作为塑造苏州制造新优势的主战场。要结合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统筹先进制造业重大生产力布局，高起点谋划高能级创新平台，培育打造生物医药、纳米技术、汽车制造、现代纺织等世界级先进产业创新集群，发展壮大5G、人工智能、新材料、生物医药、集成电路、航空航天等新的产业创新集群，着眼战略前沿，超前布局元宇宙、量子信息、增材制造、智能网联汽车等引领未来发展的新兴产业，推动数字经济、生物医药、新能源汽车等新产业进入全球价值链中高端，不断提升产业链水平。一方面，要以先进制造业创新集群发展为抓手，大力实施专项行动，并落实到各相关板块，加强强链补链，优化创新研发中心建设布局，推动产业形成规模集聚效应和共性技术攻关，加快培育具有全球竞争力的“链主”企业；另一方面，要围绕链主企业打造产业创新集群，加强招商引资，形成一批相互配套、功能互补、联系紧密、具有生态主导力的龙头企业集群。

3. 全面构建富有竞争力的企业梯度结构。合理的企业梯度结构，是大中小企业均衡发展的基础。从深圳看，强大的企业梯次型结构已经形成，既拥有像华为这样的世界500强企业，又有一大批具有行业竞争力的创新型中小企业，目前深圳拥有国家认定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169家，国内城市排名第四，众多专业化创新型企业在以网络为基础的工业体系中竞争生存、分工协作，增强了深圳工业的结构优势、发展韧性和内生动能。与此形

成鲜明反差的是，我市工业企业存在“两少一多”的结构性矛盾，即头部企业偏少、接续企业偏少、中小微企业偏多。头部型大企业大集团是工业经济增长的龙头，我市近年来这方面状况有所改善，但仍然是一个发展的重点；接续企业一定意义上是进阶大企业大集团的潜在力量，而我市这方面明显有“断层”之虞；中小微企业偏多，迫切需要推动其提档升级。

当前，我们有必要积极借鉴先进地区经验做法，**一是下大力气狠抓存量提升。**积极实施重点企业规模与效益“倍增计划”，引导和激励有一定发展潜力与基础的企业加快做大做强；积极实施“登峰计划”，加快培育形成接续发展的企业梯队；积极实施以“小升规”为重点的“鱼跃龙门”计划，推动中小微企业加快培育成长。**二是大力引进制造业重大项目和总部型项目。**重点引进产业链龙头企业和关键领域核心企业。比如健全和发挥政府投资基金引导带动作用，建立产业部门与政府投资基金联席会议机制，定期沟通年度投资计划和重大投资项目，提高政府投资基金对本市企业的投资比例，积极利用股权投资方式吸引项目落地。**三是加快培育发展具有发展潜力的中小企业。**把握国家大力发展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独角兽企业机遇，加快形成具有竞争力、创新力的中小企业集群，形面规模化的创新优势。**四是推动企业兼并重组发展。**立足提高产业集中度和资源配置效率，全面推进和支持龙头企业以资本、技术、品牌为纽带，积极开展同业兼并、重组和联合，发展成为上下游一体化的地标性企业集团；发挥已上市龙

头企业作用，通过并购重组和资源整合，引领产业发展，推动地方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转型升级；支持大型骨干企业通过发行股票、债券、可转换债及贷款等方式为并购重组融资，鼓励商业银行、证券公司、股权投资基金以及产业投资基金等参与并购重组，为大型骨干企业提供融资支持。

4. 进一步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一流的营商环境缔造一流的企业，是建设一流的制造业基地的重要支撑。近年来，深圳把握国家赋予的综合改革重大机遇，与时俱进深化改革，持续推进营商环境 1.0 到 4.0 系列改革举措，率先出台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率先实施新型知识产权法律保护试点、率先开展通关便利化改革、率先开展破产制度改革试点，尤其是营商环境条例，参照世界银行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从市场主体全生命周期角度出发，聚焦放宽市场准入、商事制度改革、促进公平竞争、完善市场退出机制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的规范和提升，明确了 222 项改革任务，致力于加快打造全球创新创业投资发展最佳首选地。国家发改委最近公布的中国营商环境评价情况，深圳排名全国第二。

同深圳相比，我市还存在一定差距，迫切需要根据新的形势要求，进一步加大改革创新和系统集成力度。应该说，近年来我市围绕制造业发展出台了很多政策措施，政府各部门、各板块、各个口子均有相关的优惠政策、扶持基金或资金，这方面的力度可谓不小。但在具体落实过程还是面临一些矛盾问题，存在优惠政策上一定程度的“政出多门”，市县（区）之间、部门之间没有

形成合力。

对此，我们有必要进行梳理，立足全市一盘棋，加大政策创新的系统集成，形成政策的聚合优势，对各个不同产业、行业和大中小工业企业情况的研究分析，聚焦重点区域、重点产业、重点企业，实施重点扶持。比如，探索设立和强化“政府引导、社会参与、市场运作”的产业并购基金，通过各种政策措施，推动企业实施兼并、重组和上市，对其中产生的税费实行减免和补助，引导企业在本地扩大产能、缴纳税收。比如，针对土地资源、指标紧缺的矛盾，积极引导和鼓励企业在不改变用地性质前提下，放宽限制条件、简化审批程序、减免相关费用，鼓励采取“工改工”办法，即在不新增用地情况下，提高土地开发建设强度，提高工业用地利用率和土地容积率。比如，支持中小微企业上规升级，对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给予相应奖励；进一步实施“独角兽”企业培育计划，支持“独角兽”企业做大做强；围绕中小微企业发展中的融资“堵点”，综合施策，千方百计为中小微企业融资纾困，开展中小微企业融资服务专项行动，进一步针对中小微企业轻资产、无抵押物的特点，加强政银企对接，持续扩大金融服务覆盖面。

责任编辑：李长青

联系电话：18106219189 65519639（传真）

地址：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灵山路 609 号

共印：30 份